**附件1**

**社会投资工业建筑工程审批流程图（45日／35日）**

发改、经信、招商、规划、住建、人防等部门进行项目策划，提出规划、建设条件，规划部门进行选址。推行环评、能评、灾评、震评、文评、水评、气评、安评、林评等多评合一或区域评估，进行项目模拟审批，确立项目，建立项目库，国土部门组织土地征收和招拍挂。

项目确立阶段

（核准类12日，

　备案类2日）

县国土资源局牵头负责签订履约监管协议，并签订土地出让合同；规划部门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（并联办理2日）。

发改部门（牵头部门）：核准10日／备案即时办理。

工程建设许可

阶段

（20日）

规划等部门（单位）：设计方案联审，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（10日）。

住建等部门：勘察文件审查、施工图设计联审（含消防、人防等）（10日）。

 工程规划许可

国土部门：依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。

人防部门：防空地下室建设许可证或易地建设许可证核发。

 工程规划许可

住建等部门：施工许可证核发（含质量安全报监）等（3日）。

施工许可阶段

（3日）

水电气暖等报装。

房产测绘、规划核实竣工测量、土地复核验收测绘等，推行统一测绘。

竣工验收阶段

（10日）

住建、规划、国土、消防、人防等部门联合验收及水电气暖等专营设施接入（并联办理8日），办理备案手续（2日）。

**注：1.图中虚线部分表示由政府部门、单位提前介入事项或企业申报、有关部门单位并行办理、但不计入主流程审批（审查）时间的事项。建设单位按要求整改时间，不计入审批时间。**

**2.本流程图所称“日”为工作日。**